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5日以书面、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2.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7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的参加人数：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

4. 会议的主持人：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宗顺先生主持。

5. 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：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2017年10月31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0月31日